

索引号: 17/004/2015
Ref: TG ASA 17/2015.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北京市
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
邮编: 100020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邵雷局长

**AMNESTY
INTERNATIONAL**



AMNESTY INTERNATIONAL EAST ASIA REGIONAL OFFICE
16/F Siu On Centre, 188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 +852 3963 7100 F: +852 3963 7197
E: admin-ap@amnesty.org W: www.amnesty.org

尊敬的邵局长：

2015 年 1 月 27 日

本人致函阁下，希望确认努尔买买提亚森（又名努尔莫哈提亚辛，生于 1974 年 3 月 6 日）目前的处境。他是一名维吾尔族作家和诗人，于 2004 年被羁押，2005 年被巴楚县人民法院以“煽动分裂国家”的罪名判囚 10 年。

国际特赦组织认为努尔莫哈提亚辛是良心犯，他仅仅因为合法地行使人权而被监禁。国际特赦组织已多次呼吁中国政府立刻无条件释放他。

努尔莫哈提亚辛本定于 2014 年 11 月 29 日获释，然而，国际特赦组织与广大关注其案件的国家社会也无法确认其是否已于上述日期被释放。

因此，我们希望能澄清努尔莫哈提亚辛目前的处境，就下列问题寻求答案：

1. 努尔莫哈提亚辛是否已从监狱被释放，如果是的话，请问你可以确认他目前的下落吗？
2. 如果他还没有获释，请问出于什么理据他被延长狱中刑期？

我们进一步关注到位于沙雅与乌鲁木齐的监狱苛刻的监狱条件，以及囚犯缺乏会见家属、律师与其它访客的机会。我们要求中国当局遵守有关囚犯待遇的国际法和国际标准，包括保护所有囚犯免遭酷刑和其他虐待，以及为他们提供任何需要的治疗。我们也促请阁下容许独立的监察员探访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监狱，如同联合国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 2005 年走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监狱一样。

诚挚的

Roseann P. Rife
东亚部研究主任